

1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南宁海关基础设施功能恢复项目-凭祥海关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宁海关基础设施功能恢复项目-凭祥海关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宁市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71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80.3942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1242.86666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章）：南宁市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24 日

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